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2016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7年6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由于xbrl文件校验问题未能及时披露年报，现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补发《2016年年度报告》。

公司对上述未能及时披露公告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将进一步认真学习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3日